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第一季
(股票代碼 6196)

公司地址：台北市八德路 4 段 123 號 7 樓之 4
電 話：(02)2753-1416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四、	資產負債表	5
五、	損益表	6
六、	股東權益變動表	不適用
七、	現金流量表	7 ~ 8
八、	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9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 ~ 14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4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4 ~ 25
	(五) 關係人交易	26 ~ 29
	(六) 質押之資產	29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9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29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29

項	目	頁	次
(十)	其他	29 ~ 31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32 ~ 36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2 ~ 34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4 ~ 35	
	3. 大陸投資資訊	36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37	

會計師核閱報告

(94)財審報字第 0145 號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季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季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季報表附註四(六)所述，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附註十一所揭露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表作評價及揭露。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其相關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 534,252 仟元及 553,848 仟元，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投資損益分別為投資損失 2,217 仟元及投資利益 4,425 仟元。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第三段所述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附註十一所揭露之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若能取得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表而可能須作適當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季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修正之情事。

資 誠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鈞堯

會 計 師

李運鞭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72)台財證(一)字第 2583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四 年 四 月 二 十 一 日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94年及93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資 產	94 年 3 月 31 日		93 年 3 月 31 日			94 年 3 月 31 日		93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538,155	6	\$ 168,042	3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八))	\$ 1,250,000	13	\$ -	-
1110 短期投資(附註四(二))	31,206	-	955,254	17	2120 應付票據	902,723	10	278,063	5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三))	133,240	1	14,608	-	213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五)	61,200	1	2,380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四))	3,197,010	34	1,680,618	30	2140 應付帳款	2,230,582	24	1,012,485	18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35,868	-	178,038	3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92,830	1	43,329	1
116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五)	19,861	-	15,602	-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五))	143,492	1	130,172	2
120X 存貨(附註四(五))	1,411,204	15	668,627	12	2170 應付費用	37,072	-	29,532	1
1240XX 在建工程(附註四(十七)及五)	2,630,040	28	767,960	14	2264YY 預收工程款(附註四(十七)及五)	1,193,358	13	294,279	5
2264XX 減：預收工程款	(601,304)	(6)	(295,492)	(5)	1240YY 減：在建工程	(842,474)	(9)	(207,026)	(4)
1260 預付款項	139,641	2	69,912	1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20,821	-	33,513	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四(十五))	20,850	-	19,553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5,089,604	54	1,616,727	29
129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58,038	1	48,698	1	長期利息負債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613,809	81	4,291,420	77	241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九))	1,068,298	11	1,053,947	19
基金及長期投資(附註四(六))					24XX 長期利息負債合計	1,068,298	11	1,053,947	19
142101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534,252	6	553,848	10	其他負債				
142102 採成本法之長期投資	355,368	4	261,249	5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	60,509	1	40,490	1
1422 長期債券投資	25,865	-	17,182	-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五))	-	-	7,448	-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	-	-	2,000	-	2880 其他負債－其他	661	-	1,196	-
14XX 基金及長期投資合計	915,485	10	834,279	15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61,170	1	49,134	1
固定資產(附註四(七)、五及六)					2XXX 負債總計	6,219,072	66	2,719,808	49
成本					股東權益				
1501 土地	105,711	1	105,711	2	股本				
1521 房屋及建築	286,451	3	193,430	4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一及四(十一))	1,048,188	11	852,508	15
1531 機器設備	177,272	2	129,964	2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二))				
1551 運輸設備	4,700	-	6,116	-	3211 普通股溢價	707,226	8	707,226	13
1561 辦公設備	71,796	1	57,374	1	3213 轉換公司債溢價	39,774	-	38,952	1
1631 租賃改良	10,500	-	10,104	-	3260 長期投資	40	-	40	-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656,430	7	502,699	9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三))				
15X9 減：累計折舊	(167,865)	(2)	(116,788)	(2)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96,274	2	142,679	2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306,154	4	33,012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885	-	-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794,719	9	418,923	8	3350 未分配盈餘	1,283,041	14	1,128,156	20
其他資產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820 存出保證金	11,284	-	7,838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42,991)	-	(17,080)	-
1830 遞延費用(附註五)	24,162	-	16,329	-	3510 庫藏股票(附註四(十四))	(87,971)	(1)	-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十五))	3,579	-	-	-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3,147,466	34	2,852,481	51
1880 其他資產－其他	3,500	-	3,500	-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五及七)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42,525	-	27,667	-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9,366,538	100	\$ 5,572,289	100
1XXX 資產總計	\$ 9,366,538	100	\$ 5,572,289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林鈞堯、李運鞭會計師民國九十四年四月二十一日核閱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94年及9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9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9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82,563	\$ 111,035
調整項目		
短期投資市價回升利益	(217)	-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利益)	2,217	(4,425)
其他投資損失	7,120	-
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	18,438	11,556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665	294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	(108,587)	46,001
應收帳款	382,503	(153,724)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541	(70,609)
其他應收款	9,430	(26,348)
存貨	(134,417)	(1,072)
在建工程小於(大於)預收工程款	101,202	(224,743)
預付款項	109,751	(20,719)
遞延所得稅資產	2,756	(2,327)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38,100	30,144
應付票據	(234,844)	(27,637)
應付票據-關係人	52,763	(9,038)
應付帳款	(516,135)	111,188
應付帳款-關係人	(196,799)	8,767
應付所得稅	19,494	34,436
應付費用	(79,402)	(52,904)
其他流動負債	8,746	11,436
應付利息補償金	3,857	3,798
應計退休金負債	6,772	4,691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11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11,483)	(221,314)

(續次頁)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94年及9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9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9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投資淨減少數	\$ 8,113	\$ 265,767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	(84,388)
購置固定資產	(119,908)	(37,424)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219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19)	1,203
遞延費用增加	(116)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12,030)	145,377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淨增加(減少)	540,000	(19,569)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40,000	(19,56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16,487	(95,50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21,668	263,54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38,155	\$ 168,042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3,515	\$ 66
本期支付所得稅	\$ 5	\$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長期股權投資轉列短期投資	\$ -	\$ 1,277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林鈞堯、李運鞭會計師民國九十四年四月二十一日核閱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94 年及 9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於民國 77 年 12 月 27 日設立，民國 91 年 10 月 17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並於民國 93 年 5 月 24 日轉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交易。經歷次增資後，截至民國 94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為\$1,800,000，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18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計 \$ 1,048,188，本公司員工人數為 836 人。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1)各種積體電路、半導體、電子、電腦儀器設備及其材料、化學品、氣體、零配件等進出口買賣業務(2)半導體、無塵室特殊氣體及化學品等自動化供應系統業務及廠務系統業務(3)客製化設備研發製造業務(4)其他化學製品批發業等。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資產及負債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應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
- (2) 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3) 在企業營業週期之正常營業過程中，預期將變現，或備供出售或消耗者。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應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2) 企業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企業營業週期之正常營業過程中清償者。
3. 有關承包工程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二)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會計記錄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當日即期匯率折算成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期損益。期末並就外幣資產、負債餘額，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未實現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三)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票券及附賣回條件之債券。

(四) 短期投資

短期投資係以原始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取得股票股利時，僅註記增加之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股票及受益憑證出售時，按移動平均法計算成本及出售損益；期末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時，採總額比較法。上市及上櫃公司股票及封閉型基金係以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公開市場平均收盤價為市價，開放型基金則按其資產負債表日每單位受益憑證淨值為市價。

(五)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餘額參酌帳齡情形及其回收之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六) 存貨

採永續盤存制，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結轉按移動平均法計算，期末存貨除就呆滯部份提列備抵呆滯損失外，並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採總額比較法；呆滯及跌價損失列為當期損益。

(七) 工程合約

工程收入及工程成本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1 號「長期工程合約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辦理，除工程合約預計於一年之內完工者，採全部完工法認列工程損益外；合約預計一年以上完工者，採完工百分比法認列工程損益，期末就完工比例計算累積工程利益減除前期認列之累積工程利益後，作為本期工程利益；惟工程合約如估計發生虧損時，則立即認列全部損失。期末在建工程餘額超過預收工程款餘額時，預收工程款列為在建工程款之減項，並列於流動資產項下。預收工程款餘額超過在建工程款餘額時，在建工程列為預收工程款之減項，並列於流動負債項下。

(八) 長期股權投資

1.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持有表決權股份在 20%以下或對被投資公司無重大影響力者，如被投資公司為上市、上櫃公司，期末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如被投資公司為非上市、上櫃公司，按成本法評價。
3. 持有被投資公司表決權股份達 20%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按 5 年平均攤銷。
4.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因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差額，列為「累積換算調整數」，本公司依持股比例承認該「累積換算調整數」，並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九)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包括截至可使用前所發生之一切支出，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折舊之提列係依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加計一年殘值採平均法提列。固定資產耐用年數除房屋及建築為 10 年至 55 年外，餘為 3 年至 5 年。
3. 經常性維護及修理支出於發生時作當期費用處理；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則予以資本化。
4. 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沖銷；處分資產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項下。

(十) 遞延費用

係電話系統裝置費及電腦軟體成本等支出，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採平均法攤提。

(十一) 資產減損

當環境變更或某事件發生而顯示本公司所擁有之資產，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應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是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淨公平價值是指一項資產在公平交易的情況下可收到的淨處分金額，而使用價值是指將一項資產在未來可使用年限內可產生之預計現金流量予以折現計算。

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可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則不得迴轉。

(十二) 所得稅 / 遞延所得稅

1.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對於所得稅之計算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對於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依其性質分別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並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據其所屬資產及負債科目性質或預期實現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以前年度所得稅溢、低估之調整，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調整項目。
2. 所得稅抵減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本公司當年度依稅法規定調整之稅後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未做分配者，該未分配盈餘應加徵 10% 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三) 轉換公司債

1. 約定賣回價格高於轉換公司債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賣回權期間屆滿日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利息費用並提列應付利息補償金。
2. 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時，按面值法處理，亦即將轉換之公司債及其相關負債科目列為股本及資本公積，不認列轉換損益。
3. 轉換公司債發行費用列為遞延資產，按公司債發行期間攤提為費用。公司債於到期日前轉換或贖回者，公司債發行費用亦按比例轉列費用。
4. 附賣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如債券持有人逾期未行使賣回權，致賣回權失效，則按利息法自約定賣回期限屆滿日次日起至到期日之期間

攤銷已認列為負債之利息補償金。

(十四) 退休金計劃及淨退休金成本

1. 本公司勞工退休辦法，適用所有正式聘用之員工，並就每月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並專戶儲存於中央信託局。此項勞工退休準備金未列入本公司財務報表。
2. 本公司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根據精算報告就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之差額，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淨退休金成本則按精算師精算之金額提列，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以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退休金損益之攤提數。有關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則按 15 年平均攤銷。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最低退休金負債按續後淨退休金成本及基金提撥數額調整之。

(十五) 庫藏股票

1.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其屬買回者，應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科目，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2. 本公司處分庫藏股票時，若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作為「資本公積 - 庫藏股票交易」之加項；若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應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
3. 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十六) 每股盈餘

1. 本公司之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純益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期初即轉換為普通股且流通在外，並調整其因轉換而產生之收入與費用後計算之。
2. 本公司之潛在普通股為轉換公司債，計算轉換公司債之稀釋作用係採如果轉換法。

(十七) 收入及成本

除工程合約外，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實現或可實現且已賺得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八)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本公司自民國 94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惟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 94 年 3 月 31 日之總資產及民國 94 年第一季之淨利並無影響。

(二)本公司自民國 93 年度起，為因應本公司業務性質及收款政策，並考量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乃調整本公司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政策，此項會計估計變動係為使呆帳費用更能反映公司真實發生呆帳情況，惟此估計變動對民國 93 年度第一季損益並無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94 年 3 月 31 日	93 年 3 月 31 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368	\$ 1,004
支票存款	2,268	1,448
活期存款	530,519	161,590
定期存款	4,000	4,000
	<u>\$ 538,155</u>	<u>\$ 168,042</u>

(二)短期投資

	94 年 3 月 31 日	93 年 3 月 31 日
上市上櫃股票	\$ 32,635	\$ 37,429
受益憑證	1,101	911,618
轉換公司債	6,189	6,207
	39,925	955,254
減：備抵跌價損失	(8,719)	-
	<u>\$ 31,206</u>	<u>\$ 955,254</u>

(三) 應收票據淨額

	94年3月31日	93年3月31日
應收票據	\$ 133,527	\$ 14,895
減：備抵呆帳	(287)	(287)
	<u>\$ 133,240</u>	<u>\$ 14,608</u>

(四) 應收帳款淨額

	94年3月31日	93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 3,257,610	\$ 1,755,276
減：備抵呆帳	(60,600)	(74,658)
	<u>\$ 3,197,010</u>	<u>\$ 1,680,618</u>

(五) 存貨

	94年3月31日	93年3月31日
材料	\$ 788,185	\$ 266,723
商品存貨	566,176	418,949
原料	55,390	-
物料	15,101	-
在製品	950	-
製成品	2,447	-
	<u>1,428,249</u>	<u>685,672</u>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7,045)	(17,045)
	<u>\$ 1,411,204</u>	<u>\$ 668,627</u>

(六) 長期股權投資

1. 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94年3月31日		93年3月31日	
	帳列數	持股比例	帳列數	持股比例
採權益法評價者：				
Market Go Profits Ltd.	\$517,369	100%	\$459,115	100%
Marketch Integrated Pte Ltd.	2,213	100%	50,720	100%
Headquarter International Ltd.	4,962	100%	4,986	100%
Tiger United Finance Ltd.	4,931	100%	4,986	100%
泰宣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969	83.33%	6,979	83.33%
Marketch Int'l Corp. Korea	808	100%	-	-
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7,062	27.11%
	<u>534,252</u>		<u>553,848</u>	

被 投 資 公 司	94年3月31日		93年3月31日	
	帳列數	持股 比例	帳列數	持股 比例
採成本法評價者：				
恩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300	18.66%	-	-
Chemfarm Advanced Chemicals Inc.	51,943	8.30%	51,943	8.30%
ACM Research Inc.	33,984	註	33,984	註
聖暉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011	9.67%	-	-
Bethel Material Research	10,939	18.47%	32,426	23.31%
和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018	8.92%	26,947	8.86%
漢驊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5.26%	-	-
NanoPhotonics A.G.	19,993	1.64%	19,993	1.64%
Robotic Vision Systems Inc.	-	-	18,571	0.31%
Engenuity System, Inc.	16,840	註	-	-
金敏精研股份有限公司	18,000	1.00%	18,000	1.25%
八達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000	0.30%	16,000	0.64%
Applied Harmonics Corporation	15,186	註	15,186	註
中晶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0.70%	10,000	0.81%
寶典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3.62%	-	-
其他(各家均未超過\$10,000)	7,154	-	18,199	-
	<u>355,368</u>		<u>261,249</u>	
預付長期投資款	-		2,000	
合計	<u>\$889,620</u>		<u>\$817,097</u>	

註：係持有特別股。

2. 長期債券投資：

被 投 資 公 司	94年3月31日	93年3月31日
Bethel Material Research	\$ 25,474	\$ 17,182
ACM Research Inc.	391	-
	<u>\$ 25,865</u>	<u>\$ 17,182</u>

3. 民國 94 年及 93 年第一季，本公司對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表評價而得。民國 94 年及 93 年第一季採權益法評價所認列之投資(損)益分別為(\$2,217)及 \$4,425。

(七) 固定資產

94 年 3 月 31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土 地	\$ 105,711	\$ -	\$ 105,711
房 屋 及 建 築	286,451	(25,455)	260,996
機 器 設 備	177,272	(94,286)	82,986
運 輸 設 備	4,700	(4,033)	667
辦 公 設 備	71,796	(36,759)	35,037
租 賃 改 良	10,500	(7,332)	3,168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306,154	-	306,154
	<u>\$ 962,584</u>	<u>(\$ 167,865)</u>	<u>\$ 794,719</u>

93 年 3 月 31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土 地	\$ 105,711	\$ -	\$ 105,711
房 屋 及 建 築	193,430	(15,134)	178,296
機 器 設 備	129,964	(67,541)	62,423
運 輸 設 備	6,116	(4,406)	1,710
辦 公 設 備	57,374	(24,225)	33,149
租 賃 改 良	10,104	(5,482)	4,622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33,012	-	33,012
	<u>\$ 535,711</u>	<u>(\$ 116,788)</u>	<u>\$ 418,923</u>

(八) 短期借款

	94 年 3 月 31 日	93 年 3 月 31 日
購 料 借 款	<u>\$ 1,250,000</u>	<u>\$ -</u>
利 率 區 間	<u>1.4% 1.65%</u>	<u>-</u>

(九) 應付公司債

	94 年 3 月 31 日	93 年 3 月 31 日
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1,034,900	\$ 1,035,900
加：應付利息補償金	33,398	18,047
	<u>\$ 1,068,298</u>	<u>\$ 1,053,947</u>

1. 本公司於民國 92 年 1 月 15 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500,000，發行條件如下：

(1) 發行總額：\$500,000。

(2) 面額：\$100，計 5,000 張。

(3) 票面利率：0%。

(4) 發行價格：面額發行。

(5) 發行期間：5 年(民國 92 年 1 月 15 日至 97 年 1 月 14 日)。

(6) 轉換期間：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

(7) 轉換價格：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 93.1 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總額發生變動及有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價格再發行轉換公司債時，依發行條款規定轉換價格公式調整之，截至民國 94 年 3 月 31 日之轉換價格調整為新台幣 46.6 元。

(8) 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A.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年翌日起至到期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櫃買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五十，得按發行辦法規定之債券贖回收益率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回收其全部債券。

B.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年翌日起至到期前四十日止，若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伍仟萬元(原發行總額之 10%)，按前項 A 所述期間及其債券贖回收益率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回收其全部債券。

(9)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及滿四年之前四十日，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該利息補償金滿三年為債券面額之 9.273%；滿四年為債券面額之 13.648%)，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10) 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無償配股之除息權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前一年度之各項分配案，僅得參與次年度決議之分派。轉換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 (11) 本債券發行後，截至民國 94 年 3 月 31 日止，累積已行使轉換權利之金額計 \$44,100，按轉換當時之每股轉換價格計算，計可轉換普通股 609,951 股，因轉換而產生之資本公積計 \$38,952。
- (12) 截至民國 94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轉換公司債之約定賣回日為一年內者，依規定應轉列流動負債，惟因本公司預期以長期負債支應且於資產負債表日已完成展期，因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故表列非流動負債：
- A. 原始借款合約期間超過 12 個月。
 - B. 企業意圖長期性再融資。
 - C. 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展期。
2. 本公司於民國 92 年 10 月 29 日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580,000，發行條件如下：
- (1) 發行總額：\$580,000。
 - (2) 面額：\$100，計 5,800 張。
 - (3) 票面利率：0%。
 - (4) 發行價格：面額發行。
 - (5) 發行期間：5 年(民國 92 年 10 月 29 日至 97 年 10 月 28 日)。
 - (6) 轉換期間：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
 - (7) 轉換價格：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 86.8 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總額發生變動及有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價格再發行轉換公司債時，依發行條款規定轉換價格公式調整之，截至民國 94 年 3 月 31 日之轉換價格調整為每股新台幣 56 元。
 - (8) 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 A.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年翌日起至到期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櫃買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五十，得按發行辦法規定之債券贖回收益率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回收其全部債券。
 - B.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年翌日起至到期前四十日止，若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伍仟捌佰萬元(原發行總額之 10%)，按前項 A 所述期間及其債券贖回收益率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回收其全部債券。

(9)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及滿四年之前四十日，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10) 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無償配股之除息權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前一年度之各項分配案，僅得參與次年度決議之分派。轉換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11) 本債券發行後，截至民國 94 年 3 月 31 日止，累積已行使轉換權利之金額計\$1,000，按轉換當時之每股轉換價格計算，計可轉換普通股 17,857 股，因轉換而產生之資本公積計\$822。

(十) 應計退休金負債

本公司民國 94 年及 93 年第一季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分別為\$9,577 及 \$7,021。截至民國 94 年及 93 年 3 月 31 日止，應計退休金負債餘額分別為\$60,509 及\$40,490，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撥存於中央信託局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為\$35,835 及\$24,891。

(十一) 股本

截至民國 94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額定股本為\$1,800,000(含保留 9,800,000 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實收股本總額計 \$1,048,188，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104,818,848 股。

(十二)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且公司非於法定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以現金增資溢價產生之資本公積辦理轉增資時，每年以一次為限，並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為之，且每次轉增資均須依規定限額辦理。

(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及未分配盈餘

1. 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獲有盈餘時，應先依法提撥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歷年虧損、提列稅後盈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後，先就其餘額分派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一，次就減除前項後之餘額提撥員工紅利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剩餘部分得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或保留之。
2. 依現行法令規定，公司於分派盈餘時，除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應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 自民國 87 年度起，依新修正之所得稅法規定，如營利事業當年度之盈餘未於次年度年底前分配者，稽徵機關應就該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營利事業所得稅，加徵後之盈餘不再限制其保留數額。
4. 截至民國 94 年及 93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有關未分配盈餘明細如下：

	<u>94年3月31日</u>	<u>93年3月31日</u>
A. 86年及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	\$ 43	\$ 6,993
B. 87年及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		
(1) 已計算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未分配盈餘	583,810	474,174
(2) 未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未分配盈餘	<u>699,188</u>	<u>646,989</u>
	<u>\$ 1,283,041</u>	<u>\$ 1,128,156</u>

5. 本公司民國 93 年度盈餘業經董事會決議分配，預計股東可扣抵稅額比率為 37.82%。截至民國 94 年及 93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330,005 及 \$253,204。
6. 本公司於民國 94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放現金股利每股 2 元及股票股利每股 2 元，截至民國 94 年 4 月 21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十四) 庫藏股

1. 本公司於民國94年第一季買回庫藏股票情形如下：

<u>收回原因</u>	<u>期初股數</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期末股數</u>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u>1,341 (仟股)</u>	<u>-</u>	<u>-</u>	<u>1,341 (仟股)</u>

2.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截至民國 94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買回庫藏股票金額為 \$ 87,971。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上開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截至民國 94 年 3 月 31 日止，上開庫藏股票之轉讓期限如下：

轉讓期限	股數
96年4月	113仟股
96年5月	874仟股
96年7月	354仟股
合計	<u>1,341仟股</u>

(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及應付所得稅調節如下：

	94年第一季	93年第一季
所得稅費用	\$ 22,255	\$ 30,997
加：上期應付所得稅	123,998	95,736
減：預付所得稅	(5)	(2)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2,756)	3,441
應付所得稅	<u>\$ 143,492</u>	<u>\$ 130,172</u>

2. 民國94年及93年3月31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94年3月31日	93年3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 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1,008	\$ 19,553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8)	-
	<u>20,850</u>	<u>19,553</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23,477	14,635
遞延所得稅負債	(19,898)	(22,083)
	<u>3,579</u>	<u>(7,448)</u>
合計	<u>\$ 24,429</u>	<u>\$ 12,105</u>

3. 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及所得稅影響數明細如下：

項 目	94 年 3 月 31 日		93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 額	所得稅影響數
流動項目：				
未實現兌換(損)益	(\$ 633)	(\$ 158)	\$ 8,157	\$ 2,039
呆帳損失	27,521	6,881	13,546	3,387
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17,045	4,261	17,045	4,261
未實現工程損失	39,466	9,866	39,466	9,866
		<u>20,850</u>		<u>19,553</u>
非流動項目：				
長期股權投資收益	(79,594)	(19,898)	(88,330)	(22,083)
應付利息補償金	33,398	8,350	18,047	4,512
應計退休金負債	60,509	15,127	40,490	10,123
		<u>3,579</u>		<u>(7,448)</u>
合計		<u>\$ 24,429</u>		<u>\$ 12,105</u>

4. 截至民國 94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1 年度。

(十六) 每股盈餘

	94 年 第 一 季		額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金 額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u>\$ 104,818</u>	<u>\$ 82,563</u>	103,478	<u>\$ 1.01</u>	<u>\$ 0.80</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u>\$ 3,966</u>	<u>\$ 2,975</u>	<u>20,123</u>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08,784</u>	<u>\$ 85,538</u>	<u>123,601</u>	<u>\$ 0.88</u>	<u>\$ 0.69</u>

	93 年 第 一 季		金 額 加 權 平 均 流 通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在 外 股 數 (仟 股)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42,032	\$ 111,035	104,069	\$ 1.36	\$ 1.0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 3,908	\$ 2,931	12,988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 145,940	\$ 113,966	117,057	\$ 1.25	\$ 0.97

(十七) 工程別揭露

1. 民國94年及93年第一季已完工工程

	94 年 第 一 季		93 年 第 一 季	
科目	自動化供應 系統業務	整合系統業務	客製化設備 研發製造業務	合計
工程總價	\$ 414,917	\$ 572,424	\$ 60,530	\$ 1,047,871
工程成本	(374,797)	(496,065)	(53,407)	(924,269)
工程利益	\$ 40,120	\$ 76,359	\$ 7,123	\$ 123,602

	94 年 第 一 季		93 年 第 一 季	
科目	自動化供應 系統業務	整合系統業務	客製化設備 研發製造業務	合計
工程總價	\$ 413,272	\$ 433,803	\$ 24,150	\$ 871,225
工程成本	(364,077)	(344,001)	(22,951)	(731,029)
工程利益	\$ 49,195	\$ 89,802	\$ 1,199	\$ 140,196

2. 截至民國94年及93年3月31日止之重要在建工程(工程預計於一年內完工，故採全部完工法認列工程損益)

	94 年 第 一 季		93 年 第 一 季	
科目	自動化供應 系統業務	整合系統業務	客製化設備 研發製造業務	合計
工程總價	\$ 2,664,695	\$ 2,611,377	\$ -	\$ 5,276,072
預估工程成本	(2,383,830)	(2,354,204)	-	(4,738,034)
預估工程損益	\$ 280,865	\$ 257,173	\$ -	\$ 538,038

科目	93 年 第 一 季			合計
	自動化供應 系統業務	整合系統業務	客製化設備 研發製造業務	
工程總價	\$ 1,049,600	\$ 3,155,813	\$ -	\$ 4,205,413
預估工程成本	(922,630)	(3,021,409)	-	(3,944,039)
預估工程損益	\$ 126,970	\$ 134,404	\$ -	\$ 261,374

(十八)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94 年 第 一 季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79,605	\$ 96,616	\$	176,221
勞健保費用	4,982	5,785		10,767
退休金費用	4,160	5,417		9,577
其他用人費用	3,742	2,975		6,717
折舊費用	8,863	6,195		15,058
攤銷費用	1,652	1,728		3,380

	93 年 第 一 季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69,813	\$ 82,352	\$	152,165
勞健保費用	4,407	4,730		9,137
退休金費用	3,176	3,845		7,021
其他用人費用	1,791	2,205		3,996
折舊費用	4,843	4,728		9,571
攤銷費用	1,001	984		1,985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u>	<u>係</u>	<u>人</u>	<u>名</u>	<u>稱</u>	<u>與</u>	<u>本</u>	<u>公</u>	<u>司</u>	<u>之</u>	<u>關</u>	<u>係</u>
旭暄企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旭暄")						本公司負責人為該公司負責人					
和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和淞")						本公司負責人為該公司之董事					
Bethel Material Research(以下簡稱"BMR")						"					
宜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總經理為該公司董事長					
Marketech Integrated Pte Ltd. (以下簡稱"MIPL")						本公司之子公司					
Market Go Profits Ltd.(以下簡稱"MGPL")						"					
Headquarter International Ltd. (以下簡稱"HIL")						"					
Tiger United Finance Ltd. (以下簡稱"Tiger")						"					
泰宣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泰宣")						"					
Marketech Int'l. Corp. Korea (以下簡稱"MIK")						"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以下簡稱"MIC-Tech")						本公司之孫公司					
Rusky H.K. Limited(以下簡稱"Rusky")						"					
上海茂華電子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SPC")						"					
華友化工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華友")						"					
無錫啟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啟華")						"					
福州吉威系統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福州吉威")						"					
上海吉威電子系統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上海吉威")						"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工程收入

	94 年 第 一 季		93 年 第 一 季	
	金 額	佔本公司 工程收入 淨額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工程收入 淨額百分比
MIPL	\$ -	-	\$ 36,783	4
和淞	190	-	-	-
	<u>\$ 190</u>	<u>-</u>	<u>\$ 36,783</u>	<u>4</u>

本公司對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工程價款依一般工程契約或個別協議條件辦理，另本公司對關係人之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視工程契約或個別協議條件而定，約工程驗收後2至3個月。

2. 進 貨

	94 年 第 一 季		93 年 第 一 季	
	金 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百分比
和淞	\$ 72,330	8	\$ 41,448	4
其他	993	-	1,805	-
	<u>\$ 73,323</u>	<u>8</u>	<u>\$ 43,253</u>	<u>4</u>

本公司對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進貨依一般進貨條件辦理，另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付款方式於驗收後2至3個月付款。

3. 應收帳款

	94 年 3 月 31 日		93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佔本公司 該科目餘 額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該科目餘 額百分比
BMR	\$ 19,319	1	\$ -	-
MIPL	17,415	1	175,156	9
其他	47	-	6,737	-
	36,781	2	181,893	9
減：備抵呆帳	(913)	-	(3,855)	-
	<u>\$ 35,868</u>	<u>2</u>	<u>\$ 178,038</u>	<u>9</u>

4. 其他應收款

	94 年 3 月 31 日		93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佔本公司 該科目餘 額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該科目餘 額百分比
和淞	\$ 3,675	19	\$ -	-
華友	3,404	17	941	6
其他	1,106	6	291	2
	<u>\$ 8,185</u>	<u>42</u>	<u>\$ 1,232</u>	<u>8</u>

5. 應付票據

	94 年 3 月 31 日		93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佔本公司 該科目餘 額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該科目餘 額百分比
和淞	\$ 48,483	5	\$ 1,193	-
旭暄	12,717	1	1,187	-
	<u>\$ 61,200</u>	<u>6</u>	<u>\$ 2,380</u>	<u>-</u>

6. 應付帳款

	94 年 3 月 31 日		93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佔本公司 該科目餘 額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該科目餘 額百分比
和淞	\$ 64,637	3	\$ 37,857	4
BMR	15,818	1	-	-
其他	12,375	1	5,472	-
	<u>\$ 92,830</u>	<u>5</u>	<u>\$ 43,329</u>	<u>4</u>

7. 預收工程款

- (1) 截至民國 94 年及 93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與 MIPL 已簽訂尚未完工之工程合約金額分別計 \$441,016 及 \$258,651，預收工程款金額分別計 \$ 88,952 及 \$30,779。
- (2) 截至民國 94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與 BMR 已簽訂尚未完工之合約金額計 \$56,953，預收工程款金額計 \$22,707。

8. 財產交易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94 年及 93 年第一季，向旭暄企業購入電腦設備與相關軟體，其購入價款分別計\$3,214 及\$1,520。

9. 背書保證

截至民國94年3月31日止，本公司為孫公司背書保證之餘額明細如下：

		<u>94 年 3 月 31 日</u>
華友化工及上海吉威(共用)	USD\$5,000,000	\$ 157,725
上海吉威	USD\$2,500,000	78,863
上海茂華	USD\$1,000,000	31,545
		<u>\$ 268,133</u>

六、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94年及93年3月31日止，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資 產 名 稱</u>	<u>94年3月31日</u>	<u>93年3月31日</u>	<u>擔 保 用 途</u>
土地、房屋及建築	<u>\$ -</u>	<u>\$ 29,800</u>	銀行借款額度擔保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民國 94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工程履約保證開立之票據及保證函計\$632,142。

(二)截至民國 94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承租辦公處所、倉庫及員工宿舍，已簽訂租賃合約且尚未給付之金額計\$136,864，其中於未來一年內應給付租金計\$30,222。

(三)截至民國 94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進貨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為\$862。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其他

金融商品之資訊揭露：

本公司於民國 94 年及 93 年 3 月 31 日無衍生性金融商品，有關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之資訊如下：

	94 年 3 月 31 日		93 年 3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 融 資 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3,924,134	\$3,924,134	\$2,105,414	\$2,105,414
短期投資	31,206	31,206	955,254	960,092
長期股權投資	915,485	914,908	834,279	830,175
金 融 負 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4,717,899	\$4,717,899	\$1,495,961	\$1,495,961
應付公司債	1,068,298	1,068,298	1,053,947	1,053,947
應計退休金負債	60,509	77,728	40,490	75,647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應付所得稅及存入保證金。
2. 短期投資 - 有價證券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係以公開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3. 長期股權投資以公開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股票部分採權益法評價者，係以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為估計公平價值；採成本法評價者，目前因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本公司係以帳面價值為其估計公平價值。
4. 應付公司債屬轉換公司債部份，係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該等公司債業依約定賣回價格超過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行使買回權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利息費用並提列應付利息補償金。
5.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以民國 93 年及 92 年 12 月 31 日為衡量日之退休金精算報告中所列示之提撥狀況並調整續後淨退休金成本及基金提撥數額為估計公平價值。

7. 具有資產負債表信用風險之金融資產

	保 證	金 額
	<u>94 年 3 月 31 日</u>	<u>93 年 3 月 31 日</u>
被投資公司借款背書保證	\$ 268,133	\$ -

本公司提供借款保證承諾均依「背書保證辦法」辦理，且僅針對本公司之子、孫公司或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關係之公司為之。若被投資公司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損失與合約金額相等。

(二) 民國 93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之部份科目業予重分類，俾便與民國 94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比較。

(以下空白)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註2)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 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 高限額(註2)
0	帆宣系統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茂華電子工程 技術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孫公司	\$ 314,747	\$ 31,545 (USD\$1,000,000)	\$ 31,545	\$ -	1.00%	\$ 629,493
0	"	上海吉威電子系統 工程有限公司	"	"	78,863 (USD\$2,500,000)	78,863	-	2.51%	"
0	"	華友化工及上海 吉威(共用)	"	"	157,725 (USD\$5,000,000)	157,725	-	5.01%	"

註1：編號為0表示本公司。

註2：本公司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係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係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計算。

(以下空白)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本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市價或淨值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等13種上市上櫃股票	無	短期投資	-	\$ 32,635	-	\$ 24,332
"	受益憑證	日盛、復華等2種基金	"	"	-	1,101	-	619
"	轉換公司債	中華航空等2種轉換公司債	"	"	-	6,189	-	6,255
		小計				39,925		\$ 31,206
		減：備抵跌價損失				(8,719)		
		合計				\$ 31,206		
"	普通股	Marketech Integrated Pte Ltd.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1,110,000	\$ 2,213	100.00%	\$ 1,636
"	"	Market Go Profits Ltd.	"	"	12,697,041	517,369	100.00%	517,369
"	"	Marketech Int'l Corp. Korea	"	"	23,000	808	100.00%	808
"	"	Headquarter International Ltd.	"	"	50,000	4,962	100.00%	4,962
"	"	Tiger United Finance Ltd.	"	"	50,000	4,931	100.00%	4,931
"	"	泰宣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500,000	3,969	83.33%	3,969
"	特別股	ACM Research Inc.	本公司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266,667	33,984	註1	-
"	"	Applied Harmonics Corporation	"	"	711,538	15,186	註1	-
"	"	Engenuity System, Inc.	"	"	833,333	16,840	註1	-
"	普通股	Bethel Material Research	"	"	2,449,717	10,939	18.47%	-
"	"	和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105,888	27,018	8.92%	-
"	"	穩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	"	45,443	1,511	0.02%	-
"	"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	"	14,000	149	-	-
"	"	八達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28,000	16,000	0.30%	-
"	"	東風生命科學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	"	124,457	1,494	18.66%	-
"	"	鑫寶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400,000	4,000	1.14%	-
"	"	Chemfarm Advanced Chemicals Inc.	"	"	1,500,000	51,943	8.30%	-
"	"	中晶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000	10,000	0.70%	-
"	"	NanoPhotonics A.G.	"	"	334	19,993	1.64%	-
"	"	金敏精研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000	18,000	1.00%	-
"	"	恩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6,530,000	65,300	18.66%	-
"	"	聖暉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933,940	33,011	9.67%	-
"	"	漢驊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2,000,000	20,000	5.26%	-
"	"	寶典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000	10,000	3.62%	-
"	轉換公司債	Bethel Material Research	"	"	-	25,474	註2	-
"		ACM Research Inc.	"	"	-	391	註2	-
		合計				\$ 915,485		

註1：係持有特別股。

註2：係持有轉換公司債。

4.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資訊：無此情形。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帆宣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arketech Integrated Pte Ltd.	新加坡	半導體業自動化供應系統業務之承攬	\$27,824	\$27,824		1,110,000	100	\$ 2,213	(\$ 3,456)	(\$ 3,579)	
"	Market Go Profits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435,671	435,671		12,697,041	100	517,369	2,681	2,681	
"	Marketech Int'l Corp. Korea	韓國	一般國際貿易業	3,469	3,469		23,000	100	808	(1,095)	(1,095)	
"	Headquarter International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5,154	5,154		50,000	100	4,962	57	57	
"	Tiger United Finance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5,154	5,154		50,000	100	4,931	57	57	
"	泰宣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從事自動化供應系統之業務運轉	5,000	5,000		500,000	83.33	3,969	(406)	(338)	
									<u>\$ 534,252</u>	<u>(\$ 2,162)</u>	<u>(\$ 2,217)</u>	

2. 被投資公司重大交易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此情形。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比 率	市 價 或 淨 值
					股數(單位數)	帳 面 金 額		
Market Go Profits Ltd.	普通股	CSMC Technologies Corp.	無	短期投資	10,265,000	\$ 20,994	-	\$ 21,176
"	"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本公司之間接轉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11,694,541	484,332	100%	484,332
MIC-Tech Ventures Asia Pacific Inc.	"	無錫啟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	"	-	214,891	100%	214,891
"	"	華友化工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	"	-	194,931	100%	194,931
"	"	福州吉威系統科技有限公司	"	"	-	6,505	100%	6,505
"	"	上海吉威電子系統工程有限公司	"	"	-	49,697	100%	49,697
"	"	Rusky H.K. Limited	"	"	10,000	17,979	100%	17,323
Rusky H.K. Limited	"	上海茂華電子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	"	-	17,323	70%	17,323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5) 取得長期股權投資、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6) 處分長期股權投資、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無此情形。

(三)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	式積	本期初自 台灣匯出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 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 益(註1)	截至本 期止已 投資匯回 投資收益	
						出	回					
無錫啟華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機電、電路及管 道工程業	US\$ 7,964,541	註2		\$273,208 (US\$7,964,541)	\$ -	\$ -	\$273,208 (US\$7,964,541)	100%	(\$ 3,590)	\$ 214,891	\$ -
華友化工國際貿易 (上海)有限公司	化學商品貿易業	US\$ 500,000	"		16,888 (US\$ 500,000)	-	-	16,888 (US\$ 500,000)	100%	13,223	194,931	-
福州吉威系統科技有 限公司	無塵室及動力系 統設備、管道系 統設備安裝及相 關配套服務	US\$ 300,000	"		10,352 (US\$ 300,000)	-	-	10,352 (US\$ 300,000)	100%	(1,008)	6,505	-
上海吉威電子系統工 程有限公司	機電、電子工程 施工承包、化工 石油設備管道安 裝工程承包及相 關保修服務	US\$ 2,420,000	"		83,611 (US\$ 2,420,000)	-	-	83,611 (US\$ 2,420,000)	100%	(11,233)	49,697	-
上海茂華電子工程技 術有限公司	半導體業管道系 統及相關設施設 計、安裝及技術 諮詢服務	US\$ 400,000	"		17,126 (US\$ 500,000)	-	-	17,126 (US\$ 500,000)	70%	5,389	17,323	-
鑫園尖端化學有限公 司	電子化學生產代 工、技術及管理 運送等相關服務	US\$ 2,300,000	"		51,943 (US\$1,500,000)	-	-	51,943 (US\$1,500,000)	8.3%	註3	51,943	-

註1：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

註2：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3：係採成本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故無需認列投資損益。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淨值*40%)
\$453,128 (USD 13,184,541)	\$575,381 (USD 18,240,000)	1,258,986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係期中財務報表得不揭露部門別資訊。

(以下空白)